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出售股权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拟挂牌转让参股公司合肥市卓怡恒通信息安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怡恒通”）15%的股权，现已完成了关于卓怡恒通股权转让的评估等交易前期相关准备工作，公司以评估结论为参考依据，确定卓怡恒通15%的股权在产权交易机构的挂牌底价为人民币10,668万元，最终交易价格及交易对手方以在相关产权交易机构中公开挂牌为准。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转让挂牌手续、与交易对手方谈判、签署意向协议等事宜）。

2、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挂牌转让参股公司合肥市卓怡恒通信息安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由于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方式为在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最终交易对手方不确定，目前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经公开挂牌程序确定的受让方为本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将按照关联交易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将在产权交易机构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交易受让方尚不能确定。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市卓怡恒通信息安全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2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9年10月28日

法定代表人：李强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云二路176号云海路工业园内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标的公司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标的公司章程中是否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否

交易是否涉及债权债务转移：否

2、资产权属：出售的有关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3、截止至披露日，标的公司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42%
深圳卓怡仁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
安徽省智能语音及人工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
合肥经开科技创新基金有限公司	15%

4、该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0年度财务数据 (未经审计)	2021年6月30日财务数据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903.47	39,846.38
负债总额	13,749.05	11,913.04
应收账款	14,753.72	15,053.66
净资产	25,154.42	27,933.35
营业收入	54,461.89	38,717.87
净利润	3,154.61	2,15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0.88	25.88

5、该项资产的帐面价值：截止2021年6月30日，净资产金额：27,933.35万元（经审计）。

6、评估情况：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1]第090062号），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2021年6月30日，卓怡恒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71,120.00万元。

7、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上市公司持有卓怡恒通27%的股权。截至目前，不存在上市公司为卓怡恒通提供担保、委托该公司理财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于本次股权转让为在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受让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尚未签署交易协议。

五、涉及股权挂牌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的情况；出售股权所得款项将由受让方以现金方式直接支付给公司，并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

六、股权挂牌转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优化公司产业结构，能够保证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本次转让其部分股权可以进一步优化其股权结构，促进其快速发展。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卓怡恒通27%的股权。该公司系公司的参股公司，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转让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转让预期在完成交割的当年对公司利润有一定的影响，具体将根据实际成交情况确定。

七、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
- 2、《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1]第090062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